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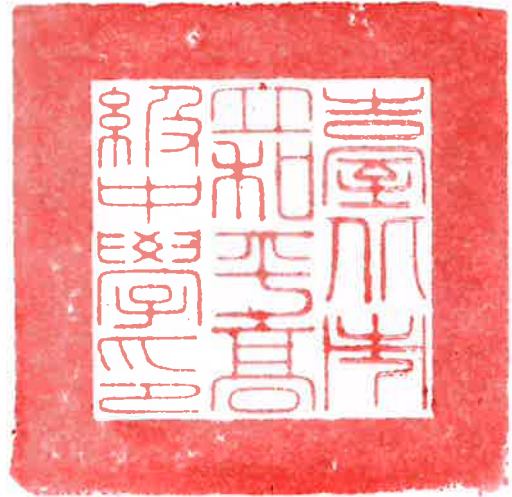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和中人字第1136008234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3學年度第3次代理教師甄選高中表演藝術科（第3招）甄選結果：從缺。

依據：本校112學年度第19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議辦理。

校長溫宥基